

形式审查条件要求

申报项目符合审查条件要求。

荐程和 求

(1) 南方规定的荐单规定时间内出具荐函。

(2) 申报项目 过单个荐单申报,不得多申报和复申报。

(3) 项目申报内容申报的南方基本符合。

(4) 项目申报及附件按格式要求。

申报人具备的 格 件

(1) 项目负责人 1966年1月1日后出生,具高级职称或博士。

(2) 聘内地单位的籍及港、澳、地区科学家可项目负责人,全聘人内地聘单供全聘的材料,非全聘人方单供聘的材料,并项目申报材料并报。

(3) 负责人、项目骨干满足本 的 关申报求。

(4) 参 点 施方案或本年度项目南编的家,上不能申报该点 目。

(5) 诚信状况良好，惩戒期内的科技失信记录和 关社会领域“黑名单”记录。

(6) 和 地方各级国家机关的公职人员（包括科技计划管理 能的其 人）不得申报 目。

申报单 具备的 格 件

(1) 国大陆境内登记 册的科 研机构、高等 学校和企 业法人单 位。国家机关不得牵 涉或参 与申报。

(2) 册 间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之前。

(3) 诚信状况良好，惩戒期内的科技失信记录和 关社会领域“黑名单”记录。

本 点 南规定的其 他 审查 件 求请参见具 南 明

目负 人对 本人情况进 行 查 核

本次 申报 目负 人申报 目的，存 在 情况，不符合申 报 求：

—— 目（课 题）负 人 持“ 府间国际科技创 新 合 作 点 ”、“ 略 科技创 新 合 作 点 ” 目， 上舍 和 申报 目。

目骨干对 本人情况进 行 查 核

本次 申报 目骨干参 与申报的，存 在 情况，不符合申 报 求：

除本次申报 外， 目骨干参 与的“ 府间国际科技创

合”点、“略科技创合”点目
达1，上含和申报目。

上求，目：计划任期（包括期后
的期）到2026年10 31日后的目（含任或课）。

申报目：除本次申报国家点发计划“府间国际
科技创合”点2026年度第二批联合发目，
处申报阶段的目。

府间和略的人交流目不计入上第5、6
范。

本 审查任人： 、刘润达